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0年12月6日下午4:00在上虞宾馆2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0年12月1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万晖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选举万晖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（2010年12月6日至2013年12月5日）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七日

附件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简历

万晖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1968年6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，工学学士学位。曾任江西贵溪化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班长、生产调度员、销售总公司经理助理、销售总公司总经理、后就职于深圳芭田生态工程公司、2003年7月进入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，曾任总经理助理。现任办公室主任、公司监事会监事。持有上市公司294,907股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其他董事、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除上述情况外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